

证券代码：430353

证券简称：百傲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百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（上海市松江区北松公路 5629 号 A 幢 1 楼）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滨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215,18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5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5 人，出席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215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编制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215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《百傲科技：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、《百傲科技：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215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会计法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并根据 2023 年财务数据编制了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215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 2023 年度财务数据为基础，在充分考虑公司面临的市场、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的前提下编制了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215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经营业绩、未来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等因素，拟定 2023 年度不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215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《百傲科技：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4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215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将注册地址由"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 333 号 1 号楼 4 层，1 号楼 701 室"变更为"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回业路 380 号 3 幢 209 室"。

公司本次注册地址变更后，修改公司章程相应的章节如下：第一章第四条：

【修订前】：公司住所：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 333 号 1 号楼 4 层，1 号楼 701 室。

【修订后】 公司住所：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回业路 380 号 3 幢 209 室。

(变更后的公司注册地址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215,1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汤韵、尹佳韵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上海百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北京大成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百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百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